

秦牧全集·补遗卷

出版说明

本卷是《秦牧全集》(10 卷本)出版后收集到的秦牧作品和书信的增补卷。共收入散文(包括序文)、小说、儿童文学、寓言、戏剧、诗歌(包括春联)192 篇(首);书信 46 函。

这些作品,写于 1949 年前的,大多发表于香港《华商报》、《文汇报》等报刊。写于 1949 年后的作品,散见于首都及各地方报刊;一些篇什,则发表于香港《大公报》及海外的某些报刊。

卷中收辑的小说《柔佛海峡的两岸》,发表于 1943 年桂林的《大千》杂志,是作者最早的一篇小说创作。卷内附录的《秦牧著作一览表续表》,汇编了 1992 年 10 月至 2001 年出版、再版的秦牧著作,是《全集》内《秦牧著作一览表》的接续。

《编后记》为紫风执笔。

散 文

介绍新傀儡戏

这次剧展，傀儡戏是节目之一。我上半年和温涛先生忝为同事（这位先生的身段与演傀儡戏的本领使人想起土肥原），看过他为初中毕业班演过《蠢货》，觉得大有推广价值。同时我的家乡又是演民间傀儡戏的流浪人麋集之地，童年时东看西看，印象也深。特地在剧展开幕之际综合观感，提出来介绍介绍。

在外国，傀儡戏运气甚红，风头至今未衰。这一演剧形式据说发源于意大利，在文艺复兴之后蕃衍滋长，像古代文字的传播一样由南而北，于是发展到欧洲各处。当年演傀儡戏者大概像游吟诗人般背着若干工具，流浪四方。到了近世，在美国、苏联等处，开始有固定的戏台出演傀儡戏。在美国，多数由意大利人开演，不外演些滑稽歌唱的东西，吊吊市民胃口。在苏联，傀儡戏到大革命后被作为一种教育工具，大加提倡，从前主要的是演出童话剧，在这次反纳粹战争中，许多活报剧都通过这一演剧形式与观众见面。苏联对马戏、傀儡戏以及民间舞蹈、民间艺术一类东西珍若拱璧，其中机微，自然甚可寻味。

中国的傀儡戏源流甚远，当初发明时大概和古代的墓俑很有关系。黄种人想出来的鬼神是黄种，黑种人想出来的鬼

神是黑人，就地取材，人情之常。看见代活人陪葬的墓俑，灵机一动，动起来载歌载舞，供人们观赏取乐，自是情理中事。到宋代，傀儡戏曾经大盛，温涛先生说京戏里面大花面，把颜色大涂特涂，致表情无法表出，也是受古代傀儡戏的影响，实在十分有理。这种傀儡戏在宋后一直靠流浪人的肩头向四处繁殖，像意大利的流浪人所做的一样。世上事原多不谋而合，地球上的小孩开口都呼父母做爸爸妈妈，希腊神话、印度神话、中国神话情节近似甚多，以至于中外都有傀儡戏而且都靠流浪人来做保姆，不过基于一个道理：人类原都有一副差不很远的脑髓。

等到中国各地活人演的戏渐渐发达，京戏、徽戏、湘戏、桂戏……都慢慢成长，而且马父驴母生 ，驴父马母生骡子，互相配合，化生万物，各地的方言戏都抬头之际，傀儡戏渐渐放逐出通都大邑，流浪人背着它混迹穷乡僻壤，糊糊嘴巴。于是情节渐渐简单，技术渐渐呆板，今天我们偶一见到的路边傀儡戏，一下子跳出个羊头，一下子冒出个怪物，呱呱呱，咕咕咕，乱叫几声，几乎没有完整的情节，原因大概在此。现在我们如果觉得傀儡戏不失为一种艺术与工具，可以改进，可以利用，当然要想法子给它打补针。温涛先生就是热心于这工作的一个人。前几年《救亡日报》在桂林刊行时，他发表过一篇文章，说民间艺术有三种值得注意，一是傀儡戏，一是影子戏，一是西洋镜。胡愈之先生看到了很表赞同，曾经多方鼓励。以后温先生到香港，制就一套傀儡与戏台，预备公演。然而正值港战爆发，事遂中寝。这次他回桂，文协新设了傀儡戏研究组，由他负责。他前后表演了几回，成绩都很好，不过以往几

次都是应用话剧脚本，或者未能与这种形式配合无间。傀儡戏之于戏剧，犹如漫画之于绘画，必须动作鲜明，着力夸张，而且不妨杂以唱词，从听觉去敲打观众的感情之门，不妨多加变化穿插，从趣味去敲打观众精神之键。这次剧展演出的《诗人与国王》，是好几位先生特地为傀儡戏台编写的。各省的剧人们如果能对这一运动发抒伟见，自然是一件功德的事。

我的浅见，傀儡戏最少有几点值得注意：一来设备简单，万几千块钱可以办一套。如有决心，要弄到每县每乡都有，对成人演活报剧，对小孩演童话剧，多方教育并非难事。二来如果脚本好，提线念词的人都认真，确有感动的力量。木头虽无表情，然而靠语言靠动作，仍可以打开感情之门。怀着杀人念头的王府京戏里面大花面毫无表情，然而仍能使人切齿叹息酸泪香汗涔涔下者，原因一部分在此。三来舞台变化多端，玫瑰花里面可钻出个人头，希特拉转眼可变为老鼠，实在是童话剧最好的发展园地。新傀儡戏果能抬头，张天翼、苏苏诸先生的童话都可以杀上前沿，必为儿童们之福。这事情也许使反对儿童教科书里面有“鸟言兽语”的先生们头痛，但却可以使得娃仔们脑筋灵活，咧开嘴巴哈哈大笑起来。工厂、部队等所在，傀儡戏演出都有它特别便利的条件，这种条件绝对不容忽视。我的介绍完了！最后，我想剧展这一盛举，如果不只是大人物挂一个衔头，剧人们忙乱一番，民众们伸长颈子看一次连棚好戏，然后烟消云散，一去态势，返本还原的话，则各种戏剧的改进发展，应该是要热烈讨论和赶快执行的吧！

载 1944 年 2 月 15 日《力报》

收入《西南剧展》(上册)

“真”的力量

——摘星谈之三

译美国战地记者白艾尔的战地报告《这是你的战争》，除了生动活泼的摘录使人心折外，最刺激的是原书末页介绍作者的那一段，那几句话是作者朋友的介绍呢，还是出版家的按语，不得而知。原文是这样的……

恩尼·白艾尔是一个可亲的，怕羞的，小鬼似的小家伙，有微红的头发向后面梳，怕蛇又怕马，他体重一百十磅，直立时高至五 八 。时常伤风。

这段话调皮然而给人以实感，在开玩笑的语气中充满着对于一个出色记者的敬爱。

看这样的文字，使我们想起“美国人”和他们那种活泼，刺激，年青，热情，好奇而务实的美国风。读美国通讯社的电报，常常绘声绘影，引人入胜，像一些大战役，诺曼第登陆啦，渡莱因啦，袭吕宋啦，攻大琉球，选总统啦，那些电讯报导简直像是有声电影，令人闭目凝神，景象历历在目。何以人家的电讯是那样的活泼而我们的电讯是那样的呆板呢？

从电讯，我们想到传记文学，以及类于传记文学的小说，

前者如《林肯传》,《邓肯传》,《罗斯福传》,后者如《汽车王》等书,那些作品写人家的好处也不离开人家的坏处!写林肯伟大决不忘记写林肯丑陋,《邓肯传》的痛快淋漓则只有卢骚《忏悔录》可以媲美,还使我们得到一个结论,有自信的人才能够暴露或批判自己,有民主风气的地方,才能让一个人写出另一个人的真面貌!像辛克莱写《汽车王》,把福特骂得狗血喷头,然而一场官司打过,《汽车王》仍旧畅销无阻,没有民主风气,谈不到“真”,离开真,任何作品都患了贫血症。

白艾尔,后来是在太平洋上牺牲了,然而那两三行介绍他的文字就够使他在这一代读者的心中留着深刻的印象。

载重庆《大公晚报》1945年6月12日

瓜豆与人

——摘星谈之四

一个杂志编辑去找沈钧儒老先生，两人谈天说地，据说沈老先生很慨叹于现在的杂志界，很少有人像邹韬奋那样认真的以全生命放到一份杂志上。

邹韬奋工作的努力认真，表现在他的自传《经历》里面，更活在许多人的回忆中。种瓜得瓜，种豆得豆，想起当年他所办的《生活》等杂志，风靡一时，到现在还是不胜心折。十几年前我还是个中学生，《生活》杂志一到，同学们从宿舍蜂拥而出，从书贩手中一抢而光，也不付钱，回到宿舍来倒头便读，然后那书贩才一个房门挨过一个房门来收钱。那景象，回忆起来使人兴奋得心跳。杂志能有如此大影响的，数十年间不过《新青年》，《生活》，《自修大学》……等若干种而已。而一个人，始终惨淡经营一份杂志的，“邹韬奋”确是个最值得怀念的名字。

我爱那些坐在咖啡店里几个钟头就写出一本小说的天才作家，我更爱那一字不苟文章改五六遍，稿子送出了还打电话去修正辞句的严肃作家；我佩服那些擅于上天入地拉稿的天才编辑，我更敬爱那些苦斗的，小心组织稿件一点儿也不马虎的严肃编辑。

喝过人生苦酒的人，会知道“严肃”，是一种向上的生活观中如何重要的酵母。

载重庆《大公晚报》1945年6月13日

论“红烧作家肉”

重庆一份杂志，最近谈论出版商剥削作家读者事谈得十分热烈，说是现在挂着“忠诚为文化服务，竭力为抗战效劳”的金字招牌的“文化食堂”，无形中大抵另挂有一副“红烧作家肉，清炖读者汤”的春联。徐昌霖先生列举事实之后，及分析一本书的成本，发觉文化老板们利润其实甚薄，这种“红烧作家肉”“读者汤”溯源求始，是给拥有大量游资，专门囤积操纵，坐享厚利的“罪人”吃喝去的。梅林先生不大同意，他说老板犹如厨师，在将“作家肉”“读者肉”丢下沙锅去红烧清炖的时候，早已吃喝几口，问题只是分量的轻重，数量的多寡罢了！试看“文化食堂”，印刷所纷纷开张，纸商纸口，客满街转，就可以知道“有利在焉”，殊可放心的了。

我是赞成梅林先生的话的，重庆出版商的利率如何，我不清楚，不欲妄加推断，在桂林，二三年前还是三两万元的出版机构，现在资本累积而成四五十万元的，实在所在多有，这个巨大的膨胀额，除了通货膨胀的刺激，除了老板们的“苦心经营”的应得报酬，除了书店中学徒职员的心血劳力外，不是“作家肉”与“读者汤”是什么？

“读者汤”的烹制法，一言以蔽之，是印刷上拚命用坏纸，售价上拚命加倍。“作家肉”的红烧法，则大概有如下述：

“克扣稿费法”：现在文章市场的价格，大概是每千从五六元至廿元止。梅林先生统计每写一千字的文章所费的成本大致是：“稿纸五角，墨水五角，香烟二元，洋蜡三元，倘加上钢笔的消耗，熬夜过久的夜点费，房钱，电费，茶水费，饭费邮费，以及写作前的参考材料费，或翻译文章所需的购买原文的费用等等，每千字成本恐怕要突破二十元的关。”这估计是否准确，姑置勿论，因为也许有人写文章不需香烟夜点，有人写文章不需稿纸墨水，但我们试统计一个作家每月所能写的字数，及其在出版市场上所获得的报酬，便可了然于作家之不饿肚皮者几希！？巴金号称多产，据他自己说每年最多也不过写四十万字，其他的每月能写三几万字，纪录已算不错，千字稿费比不上千字排工，亦难乎其为作家矣。不特此也，每千字十五元至廿元的稿费标准，报纸副刊一向难得达到，暂且勿论，就是一般杂志单行本也多数不能保持，最近本市某书局出版一本描写珠江三角洲物事的长篇小说，廿五万字，稿费二千元，每千字还不够十块钱，廿万字以上的长篇小说，抗战以来的中国文坛上，点来点去不够十部。一旦有青年作家绞尽脑汁，熬尽寒夜春宵，写出一部，社会上却给他这样的待遇！至于把剧本诗歌点字计算的计稿法，也属于这种克扣剥削方法范围，不过味道更辣一点而已。

“套取版税法”：出版一本书，出版商和作家约定第一版出三千部，照销数抽版税给酬，但实际上却出版一万部，这多出的七千部版税便由出版商自己生吞活剥，吃个干净。从前抽版税的书是贴有作家的版权印花的，但抗战以来，贴版权印花的一回事，似乎已经“寿终正寝”了！谈到套取版税法，更有一

种偷天换日手段，令人“高山仰止”。而为今日出版市场最摩登的玩意儿的，便是乱剪别人文章，胡乱编在一起，某某人编，某某社出版，煌然赫然，大登广告，客气的，在序文上说一声：“感谢被收在这集子里的十几位可敬爱的作者。”狼心的把你的名字也给漏掉，登峰造极的，更能使死人起而“自叙”，这是此中圣手，运用之妙，臻于化境者也！

“生吞活剥法”：这办法干脆极了，文章发表后不给你稿费。计算版税的时候，“赖”，“拖欠”，“敷衍”！据说我们的老舍先生，便有十几本书的版税让人家白白吞掉。

“加价法”：定价五元，实价八元，支付给作家的版税是照定价算的，卖给读者的书价是照实价卖的，在物价日涨声中“一箭射中双飞翼”，当推此为上策。

“举一隅以三隅反”：“作家肉”如何红烧，读者据此可以玩味了！至于乱编乱剪的帮闲文人，把文稿一搁二三个月的出版社，也都是把作家的整体取出来投入沙锅的好帮手，前者使作家呼救无门，束手没吃，后者使作家青黄不接，被穷困迫得闯入鬼门关，听任宰割。

也许有人会说作家不宜较量锱铢，这话我绝对不能赞同。今天除了文化官，写文章可以不计稿费外，一个严肃的认真的作者是必须计较的，为的是延续他的生命，创作或翻译出更好的东西。一个在写作上马虎，领稿费时羞涩的作者，决不会是文化沙漠上长征的骆驼。因为他不明白这是一种神圣的不能容许剥削的劳动，正如其他劳动一样。

“如之何则可”？有的人在要求一个出版政策，但“法律上没有保障稿费版税版权法，只有原稿审查条例”。法律上对版

权的规定问题，从光绪年间一直闹到现在，仍是没有一个着落。

于是，专门致力写作的作家们面黄肌瘦，犹如产褥上的孕妇，辗转挣扎，饱尝阵痛。至于改行搁笔的，上焉者，当教授，做编纂委员；下焉者，充文剪公，或者索性开拍卖行。于是，忧时之士，大呼“文化虚胖”，批评清客看见没有长篇钜著，便大骂“没有伟大作品”了！

我不赞成一个作家靠救济生活。作家应该写作，才成其为作家，但写作应有适当的待遇和环境，争取待遇和环境，作家自己需要努力，社会也不容漠视。

一个国家的文化在出版商的棍子下跳舞，总不是有趣的事。

1945 年于重庆

落水和上滩

抗战以来，有些败类，一会儿“落水”，一会儿“上滩”。“落水”时，理由是被威胁或是无米可炊；“上滩”时，又振振有词说什么“君子之过如日月之蚀”。这样一来，似乎“无米可炊”是天大理由。可使失节的事实大事化小，小事化无。似乎这帮人变来变去还是“君子”，早已于呱呱坠地时在上帝处注过册了！祖国不愿绝人自新之路，老泪纵横地拥抱回头的儿女，态度自然上对的，但我们应该考虑，这期间有多少的影响以至极大的流弊？我不知道，“好在又是男人，又是女人”的梅兰芳如果在南京上海演过剧，演腻了后又翩然转回内地时，我们是不是仍可以见到欢迎他的盛典。我亦不知道刘长春如果归来时，是否仍是万人争看短跑健将！我更不知道，如果周作人归来了，是不是仍可以大摇大摆，著书立说。果如此，忠奸之判何在！是非之辨几希？我而有权，我真痛恨“宽大仁厚”的无度；我而无权，生做一个中国人，又怎能不“呜呼噫嘻”呢？

不愿绝人以自新之路是好的，但是，如果有人把“落水”、“上滩”看做随随便便的一回事，人民也跟着混乱是非之念，又怎样？如果有“两面居士”，“蝙蝠君子”利用当局这种宽容态度的弱点，大跳其槽。“落水”时惺惺作态，狂嗅乱吠，“上滩”后摇摇摆摆，来后方大做生意，大写文章，俨然左右逢源的“天

之骄子”，更怎样？

如果培植是非观念在一个民族的生死关头是更必要的，我希望主其事者对于败类的“落水”和“上滩”的处理态度有所改正。

1945 年于重庆

第一盘祭品——上海人

使上海舆论哗然的“警员警管区制”，政府硬要实行了！“一个警察管理一百户，把户里的人口登记得清清楚楚，那户里的好人坏人统统要知道”的妙法转瞬就要在上海开办了！自然，理由一大堆，为了国家，为了家族……什么什么的，总之，是一种好到了不得的制度，“旨在除暴安良，凡是良民，决没有反对的理由”。（宣铁吾语）这一种“除暴安良”的好制度，上海行得通了，平津粤汉以至小市小镇也非行不可了！上海人是法西斯天神的第一盘祭品，紧接着自然有第二盘和第三盘，“好制度”怎么会不推行到全国去呢？

我们不妨闭目一想，假使我就是上海人，警管区制行到我的头上，平时我的写字桌上书籍凌乱，我正在房里写文章，门砰砰地响，一个掌握百家命运的警察走进来，要来访问我了，这时工作精神虽然十分集中，却不得不去接待他，而且接待一个钟头或者四五个钟头，都只能听他的便。他也许气焰逼人，也许客气十分，我也都只好凭他的高兴。这时要来翻我的书籍和鉴赏我的文章了，因为他的任务是要“明了每个人的事，经济，活动……”，他如果要查我的钱袋，看我的日记，拆我的情书，我都只好一切听命，何况仅仅是看我的书籍和文章呢。啊，他在书籍里面发现一本《群众》，是共产党出的，一本《民主